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订对照表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 127. 9045 万元。公司为永久存续的	65,871.8543 万元。公司为永久存续的
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八条公司现股份总数为	第十八条 公司现股份总数为
66, 127. 9045 万股,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65,871.8543 万股,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66, 127. 9045 万股。	65,871.8543 万股。

除修订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其他人员办理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相关事宜。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6 日